

证券代码:301548 证券简称:崇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2月28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 现场会议:2025年2月28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21日(星期五)
-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2025年2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茶园路9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登记:
 - (1)本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④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登记:
 -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③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③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④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 (二)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5年2月27日17:00前送达,发送邮件至公司,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4. 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 (二)登记时间:2025年2月27日9:30-11:30,14:00-17:00。
-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茶园路9号公司证券部。
- (四)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人:苏辉杰、何治兴
 - 电话:0731-58550880
 - 传真:0731-58550809

- 联系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茶园路9号
- (五)本次股东大会预计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所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1548”;投票简称为“崇德投票”。
 2.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2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1. 投票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2.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数额及持股数:
- 委托人股东账号:
- 受托人签名:
- 受托人身份证号:
-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委托书有效期至: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301548 证券简称:崇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崇德科技”)于2025年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5,8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12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东路7000号汉峪金谷A4-4产业金融大厦12层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70,429,0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617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委员会召集,副董事长张晓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董事长牛福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70,033,422	99,8985	235,402
	0.0635	140,220	0.038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5,154,964	93,2083	235,402
		4.2564	140,220	2.535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已表决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
 - 律师:李蓓蓓、陈明宇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5-007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众新能源”)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1,198,817,2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98%。本次质押162,680,000股股份,本次质押完成后,联众新能源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449,066,771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37.46%,占公司总股本的19.85%。

联众新能源及其一致行动人联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美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588,777,742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70.21%。截至本次质押完成,合计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656,366,771股,占联众新能源和联美集团合计持有股份的41.31%,占公司总股本的29.01%。

- 一、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162,680,000	否	否	2025年2月11日	2026年6月11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57	7.19	偿还债务
 2. 拟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质押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8,817,284	52.98	286,386,771	449,066,771	37.46	19.85	0	0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389,960,458	17.23	207,300,000	207,300,000	53.16	9.16	0	0
合计	1,588,777,742	70.21	493,686,771	656,366,771	41.31	29.01	0	0

注: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联美集团有限公司为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70.21%的股份。

- 二、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联众新能源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负面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联众新能源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方式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5-005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2月12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7日通过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萧礼标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

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舆情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2月13日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301548 证券简称:崇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2月12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5,8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301548 证券简称:崇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2月12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5,8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301548 证券简称:崇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2月12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5,8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债券代码:127104 债券简称:姚记转债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和2024年5月21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 立信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2024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王斌先生(项目合伙人)和李蛟龙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签字注册会计师由王斌先生(项目合伙人)变更为董群女士(项目合伙人)、李蛟龙先生变更为周永履先生。本次变更后,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审计服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董群女士(项目合伙人)、周永履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董群	1998年	1999年	1999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永履	1998年	1996年	1996年	2021年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2022年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2022年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2022年	上海艾文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立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2022年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二)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本次变更的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 三、其他相关说明
 - 上述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书面通知;
 2. 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件、身份证件。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5-008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9日和